

证券简称：恒立实业

证券代码：000622

公告编号：2023-06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冻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3 年 3 月 16 日，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登记公司”）系统数据查询，发现持股 5%以上股东揭阳市中萃房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萃公司”）所持公司股份有解冻及继续冻结情形，现将公司查询中萃公司所持股份冻结及轮候冻结情形披露如下：

一、股东所持股份基本情况

1. 截至本公告日，股东所持股份冻结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冻结股数（股）	冻结日期（年/月/日）	解冻日期（年/月/日）	司法冻结执行人名称	占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
1	中萃公司	否	37,987	2021/12/27	2024/12/24	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	0.12
2			12,000,000	2022/01/05	2025/01/04	揭阳市中级人民法院	38.05
3			1,080,000	2022/03/09	2025/03/08	松阳县人民法院	3.42
4			1,730,000	2022/03/09	2025/03/08	松阳县人民法院	5.49
5			12,130,000	2022/03/30	2025/03/29	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	38.46
6			630,000	2022/05/27	2025/05/26	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	2.00
7			3,300,000	2023/03/15	2026/03/14	揭阳市榕城区人民法院	10.46
合计			30,907,987	/	/	/	98

2. 其他相关说明

股东所持股份历来累计质押、冻结情况公司已及时履行披露义务，详见公司已披露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1-39、2022-01、2022-13、2022-19、2022-31、

2022-43)。此次解除冻结 3,930,000 股，上述表格序号第 7 笔冻结 3,300,000 股系以往轮候冻结生效导致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总股本 425,226,000 股，中萃公司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31,537,98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42%；其中累计 30,907,987 股被冻结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7.27%；累计发生 2 笔轮候冻结，累计 12,100,000 股被轮候冻结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8.3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85%，具体请见上述表格。中萃公司目前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情况。

二、中萃公司所持我司股份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

中萃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，相关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《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》。

特此公告

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3 月 16 日